

# 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浅滩二期瓯扬路工程-路基工程监测项目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浅滩二期瓯扬路工程-路基工程监测项目已由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经济发展局和浙江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发改应急局以温瓯集经发审[2022]110号文件和温海经发改审[2023]27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统筹解决，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浅滩二期瓯扬路工程位于海经区浅滩二期，起于雁宵路，止于雁展路，全长约4837.73米，规划为城市主干路，设计速度60公里/小时，双向六车道，红线宽度50米，本次为项目工程地基处理工程的施工内容监测服务；施工合同价约23089万元，纳入本次招标的监测费用约214.6万元。

监测服务期限：监测服务要求同相应施工工期，并及时提供监测报告。

温州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浅滩二期瓯扬路工程-路基工程监测项目范围：包括地表沉降观测、真空度观测、水平位移观测、分层沉降观测、孔隙水压力观测、地下水水位观测、现场十字板剪切试验、土工试验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内容。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①或②或③项资质其中之一：①.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或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监测乙级及以上资质）；②. 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水运工程结构类甲级资质，检测项目包含地基，检测参数满足招标文件清单项目参数要求；③. 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专业甲级资质，检测项目包含地基，检测参数满足招标文件清单项目参数要求。并在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方面具有相应的监测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投标的，联合体组成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不超过两家，联合体牵头人须为具有第3.4款业绩要求的企业，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牵头人单位。

3.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岩土类高级工程师资格。

3.4 其他要求：1、业绩要求：投标人2019年7月1日以来，完成过单项合同金额100万元及以上的软基工程监测项目业绩（基坑监测除外），如合同无法体现为软基工程或监测内容，可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予以佐证。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予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CA锁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为：<https://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4/index.html>）。未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系统注册并办理CA锁的投标人，请参照《企业注册及CA办理》，到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办理，详见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办事指南”（网址<http://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0/index.html>）。

4.2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疑、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信息向所有投标人公告。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8月22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s://ggzyjy-eweb.wenzhou.gov.cn/col/col1229641174/index.html>）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和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温州市瓯江口开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灵蓉街66号发展大楼1号楼

联系人：林先生

电话：0577-55878786

代理机构名称：浙江首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温州市龙湾区蒲州街道兴区路55号北航大厦6楼

项目联系人：林学飞、陈小华

项目联系方式：18968769790/0577-88109952、88870803